

## 教務處 Q&A

### 【註冊組 Q&A】

#### 一、入學、休、退學、轉系等相關問題？

- Q1：錄取貴校，想保留學籍，應如何處理？  
A1：先辦理註冊隨即辦理休學，或符合本校申請保留學籍資格者，可提出申請，經核准後，免註冊即可保留學籍。
- Q2：休、退學應如何辦理？  
A2：學生須先向導師(延修生或研究生向系所主任、所長)說明，待導師(或系所主任、所長)上本校休退學輔導系統填報後，再至教務處註冊組領取申請書及離校手續單，經相關單位核准後，再送回申請書及離校手續單即完成。
- Q3：期末考期間可以辦理休、退學嗎？  
A3：本校學生於期末考開始到學期成績及操行成績核算完畢前，除特殊原因外(例如期末考期間因意外事故無法繼續參加考試)，不得申請休、退學。
- Q4：辦理休、退學後，想要證明書，如何辦理？  
A4：向註冊組承辦人員申請，約 3 個工作天。
- Q5：提出休、退學申請，並領取申請書及離校手續單，但是後來不想辦理，該如何處理？  
A5：將領取之申請及離校手續單送回註冊組註銷，未送回者，仍視同提出休、退學狀態中。
- Q6：想要轉系如何辦理？  
A6：四技生於每年第二學期(二技生為第一學期)學期結束前兩週向註冊組提出申請。註冊組公告學生轉系日期：每學期第十五週。
- Q7：休學後應如何辦理復學？  
A7：休學期滿者，請於復學學期註冊前，至註冊組辦理復學手續，申請書經相關單位簽章後送教務處註冊組。如以服役為由申請休學者，請另附退伍令等相關證明文件。
- Q8：延長修業年限之大學部學生，應繳納多少費用？  
A8：依修習之學分數而定，9 學分(不含)以上者，繳交全額學雜費。

#### 二、更改姓名、地址等方法？

- Q1：在校生更正姓名、身份證字號或出生年月日，如何辦理？  
A1：至教務處註冊組領取申請書(亦可至本校教務處網頁下載)，填妥後並連同戶籍謄本、身份證正反面影本(黏妥於申請書上)送回註冊組。
- Q2：在校生想要更改通訊地址如何辦理？  
A2：攜帶學生證至教務處註冊組登記申請。
- Q3：學生證要更改姓名，如何辦理？  
A3：1. 完成在校生更名手續。2. 攜帶學生證至教務處註冊組填寫申請書，並繳回學生證及繳交工本費 250 元。

#### 三、證件補發、申請成績等方法？

- Q1：學生證遺失、毀損或其他原因導致須補發，如何辦理？  
A1：至教務處註冊組領取申請書，連同補發工本費 250 元整送回註冊組。原卡未遺失者，須繳回註銷。

- Q2：學期結束後，收到的學期成績單中有某科目零分，如何處理？  
A2：導致此情形之常見原因如下：任課教師未上網登錄成績。同學認為該科目已退選，但未真正完成退選手續。所以請先至開課系所向任課教師查明後，如果因為任課教師未登錄或計算錯誤，則請同學填寫更正成績申請表（可自教務處網頁下載或至註冊組領取）後，送請任課教師依本校規定程序更正。如果因為第二種情形，則請至課務組查詢更正後，再由註冊組重新列印。
- Q3：學期結束後，收到的學期成績單中有某些科目未顯示，如何處理？  
A3：如有跨校選修科目者，請先向該校教務處查詢成績是否已寄到本校，如對方寄出請至註冊組查明後，由註冊組以人工方式補登。其他原因請先向課務組查明後，該更正時，再由註冊組更正。
- Q4：學生申請中文學期或歷年成績單要到那辦理？何時可拿到成績單？A4：  
1. 現場：請至註冊組填寫申請表(每份十元)並交給承辦人員，現場即可立刻取得。  
2. 通訊：請至註冊組網頁下載申請單。填妥資料並附：工本費每份十元，以現金支付。回郵信封：附 A4 信封，貼足郵資並填妥收件人姓名、郵遞區號及地址。將申請表、工本費、回郵信封及相關資料寄至「710 崑山科技大學教務處註冊組」，本組製妥將儘速寄回。
- Q5：在校生申請在學證明如何辦理？  
A5：中文在學證明：請持印妥之學生證正反面影本連同學生證正本(已蓋妥當學期註冊章)至註冊組，經本組人員核對後於影本加蓋章戳。
- Q6：中文學位證書更名或遺失該如何辦理補發？  
A6：請至註冊組網頁下載畢業生補發學位證明申請書，填寫相關資料，粘妥照片及身份證正反面影本，依表單之附註辦理。更名：請附戶籍謄本正本及原證書，並辦理學籍資料更正。
- Q7：中文學位證書影本要加蓋驗證章如何辦理？  
A7：請持印妥之學位證書影本及學位證書正本至註冊組，經本組人員核對後於影本加蓋章戳。

#### 四、畢業注意事項

- Q1：畢業學分如何知道？  
A1：大學部採學年學分制，畢業學分應參考各系入學年度之課程科目表。
- Q2：四技通識課程學分如何計算？  
A2：四技學生選通識課程規定，依分類別 A、B、C、D 四大類中各修一門科目，再從 A、B、C 三大類中擇一門科目修習，共計 10 學分。重覆 2 次或多修之通識科目，均不能做為畢業選修學分計算。
- Q3：多修通識課程學分能否作為選修或必修學分計算？  
A3：雖然所修科目成績及格，不可以作為選修或必修學分。
- Q4：選修軍訓成績如何計算？  
A4：學生加選軍訓(三)、軍訓(四)或二技學生選修四技共同科目等及格學分，不能作為畢業選修學分計算。
- Q5：本校學位證書品質問題？  
A5：1. 本校所用的學位證書一張約 30 元，紙質是採用「高級有價證券紙(同新台幣紙鈔)」，為長纖維紙質，韌度強(堅韌、光潔、挺括、耐磨)證書收存較為便利，並非普通薄薄的 A4 紙張或國中小學的厚硬式紙張(一張約 8 元)。

2. 目前國內多數知名大學，如：台大、師大、成大... 皆採用此種有價證券紙製成之防偽學位證書（包括：浮水印、螢光絲、雕刻凹版印刷等）。
3. 本校不計成本採用，無非希望能注入防偽新觀念，跳脫傳統的窠臼，期盼同學能體會本校之用心；學位證書常跟隨我們長久的時間，所以請同學們要好好珍惜保存。

#### 五、如何申請輔系及雙主修？

- Q1：申請輔系辦法？  
A1：請至教務處註冊組表單法規檔案資料下載「崑山科技大學各系設置輔系實施辦法」。各系學生得自第二學年起選修輔系，應屆畢業學年不得選修輔系。申請選修輔系以一次為限。
- Q2：各系輔系科目如何知道？  
A2：請參閱各系網頁。
- Q3：申請雙主修辦法？  
A3：請至教務處註冊組表單法規檔案資料下載「修讀雙主修實施辦法」。凡本校大學部四年制學生修畢第一學年課程，成績優異，自第二學年起，得申請加修其他性質不同系為雙主修。但應屆畢業學年度不得申請。
- Q4：申請雙主修條件？  
A4：申請修讀雙主修之學生，其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須達 75 分或為班上前 30% 以內，且操行成績在 80 分以上者。
- Q5：各系雙主修科目如何知道？  
A5：請參閱各系網頁。

#### ※課程問題 Q&A

Q1：課程分為哪些？  
A1：課程區分為「必修課程」及「選修課程」，學生需修畢本系之所有必修課程，及部分選修課程，必修及選修學分合計符合各系訂定之畢業學分即可畢業。

Q2：哪些科目稱為必修課程？

A2：包括「共同科目」及「校訂必修科目」「校訂必修科目」：即各系訂定之專業必修科目。

「共同科目」：為全校共通科目：

四技 32 學分包括：(1)核心通識課程、(2)分類通識課程、(3)體育、(4)軍訓、(5)勞作教育。

二技 12 學分包括：(1)英文、職業倫理與生涯規劃、(2)分類通識課程。

Q3：哪些科目稱為選修課程？

A3：選修課程即各系訂定之專業選修科目(或稱為「校訂選修科目」)。

Q4：有的科目的名稱加上了「(一)」、「(二)」、「1」、「2」等數字，有何意義？

A4：此代表該科目為，區分段數之連續課程，其修課以前段不檔修後段，學分分段承認為原則，惟各系有特殊規定者，得於課程科目表中另訂之。

Q5：哪些科目稱為共同科目？

A5：二技學生：

(1)分類通識課程(每學期各修一門課，共計 8 學分)、(2)核心通識課程(共計 4 學分)、(3)服務教育(三上~三下，必修 0 學分) 四技學生：

(1)分類通識課程(二上起每學期各修一門課，共計 10 學分)、(2)核心通識課程(共計 20 學分)、(3)體育課程(一上至二下每學期各修一門，必修 0 學分)

(4)軍訓課程(一上至一下各修一門，必修 0 學分)、(5)服務教育(三上~三下，必修 0 學分)、(6)「英文(五)」、「資訊技能」課程：(必修各 1 學分)以通過相關英文、資訊技能檢定(證照)抵免之科目。註：軍訓另有開設軍訓選修課程，分 2 學期，各 1 學分，供大學部二年級(含)以上、二技、研究所學生自由選修，可做為抵免兵役日期，但不列計為畢業學分。 Q6：何謂必修課程？

A6：必修課程為一定要修的課程，若該科不及格，必須重修該科直到及格為止。

註：若通識科目不及格，則重修屬性相同之科目即可，不一定要重修該不及格科目。

註：若體育科目不及格，則重修段數相同之體育即可，不一定要重修該不及格科目。

Q7：何謂選修課程？

A7：選修課程為選擇性的專業課程，可根據個人興趣或發展決定選擇哪些選修課程，若該科不及格，

不必重修該科目，惟學生須修畢一定數量之選修學分始得畢業。

#### ※選課問題 Q&A

註：有關新抽籤式網路選課之 Q&A，已另行製作為 word 檔抽籤式網路選課問答集，並隨時更新，歡迎下載參閱。

Q1：什麼人需要選課？

A1：本校所有學生(含研究生、大學部、延修生)皆須依行事曆及選課須知所訂定日期、時程上網選課。

Q2：如何查詢全校開課資料？

A2：(一)至學校教務處(<http://www.ksu.edu.tw/unit/D/A/AA/>)課務組網頁查詢  
必修課程：可由「班級課表」(或「系所必修課表」)查得。(預設學生已選課)  
選修課程：只能由「系所選修課表」查得，分年級、不分班級。(由學生自行選課)

通識課程：由學生自行選課。

體育課程：由學生自行選課。

(二)課程資料有異動時，以選課時之網頁資料為準。

(三)選課問題請參考 Q6 及後續問題。

Q3：我可以不選課嗎？

A3：可以，依本校學則規定，大一至大三學生每學期至少須修 16 學分，大四學生每學期至少須修 9 學分，才能視為本校在學學生。延修生每學期至少須修一

門課程，否則應辦理休學。

Q4：我每學期最多可選多少學分？

A4：大一至大四學生最多 25 學分，修讀輔系/雙主修、就業學程之課程或轉學生、轉系生補修前學期之課程得不受此限。

前一學期學業成績 80 分以上(含)者，經系主任同意，得增修學分。

Q5：我如何選課(加退選)？

A5：(一)網路選課：至學校教務處課務組網頁上網選課(加退選)。

(二)人工選課：下列無法網路加選者始得以人工加選單選課(未依規定者選課無效)

(1)跨學制選課。(四技 3、4 與二技之跨選仍須以網路選課)

(2)重補修分類通識、英文、體育課程。

(3)課程額滿後之增額加選。

(4)進修部及外校學生。

註：人工加選單亦可至教務處網頁下載列印使用；進修部及外校學生使用藍色加選單。

Q6：我每一門課都要辦理選課嗎？

A6：為減輕學生選課負擔，各年級規定如下

(一)四技一上：至少須上網選體育課程。

其他課程(含必、選修)，除體育、英文外皆預設學生已選修原班級課程

(不修原班級課程者須上網退選，再加選其他班級課程)。

(二)其他年級(含四技一下)：須自行上網加選 選修科目，開設體育及分類通識課程之年級則於每學期末選修次學期之體育及分類通識課程。

其他配置於班級課表中之必修科目，除體育、通識及四技英文課程外，皆預設學生已選修原班級課程；選修科目則自行上網選課。

(三)研究所：須上網加選 選修科目。

其他配置於正常班級課表中之必修科目，皆預設學生已選修原班級課程；選修科目則自行上網選課。

Q7：我如何選修體育課程？

A7：(一)體育課程由體育室每學期開設數十門不同運動課程供學生選擇，學生只要於規定學期，每學期修 1 門指定段數之體育課程即可

(課程之段數不可重複，但運動項目可重複)。

(二)體育課程網路選課時皆限選一門，重補修者須以人工選課方式辦理。

(三)體育於開課之前一學期學期末網路選課，開學期間亦可再行網路加退選。

Q8：我如何選修通識課程？

A8：(一)通識課程由通識中心每學期開設數十門不同課程供學生選擇，學生須依通識中心之規定選課。

(二)重補修者須以人工選課方式辦理。

(三)通識於開課之前一學期學期末網路選課，開學期間只能人工加退選。

Q9：我如何選修軍訓選修課程？

A9：(一)軍訓選修課程分(一)、(二)段，各2節課1學分，男生可抵減兵役役期，本校大二至大四及研究所學生皆可自由選修。

(二)軍訓選修課程第(一)段於開課之前一學期學期末前，辦理網路選課；第(二)段則由軍訓室調查已修第(一)段學生意願，逕行編班，無需辦理選課手續。

Q10：班級課表中的「通識課程」、「體育課程」有何意義？

A10：班級課表中之「通識課程」、「體育課程」並非真正課程，只是為同學保留空堂之象徵性名稱，以便學生自行上網選修適合課程

(只需選修一門通識、一門體育)。

Q11：四技班級課表中之英文課程為必修，為何我無法網路加選？

A11：四技之英文為分級教學，由通識中心將學生編班後公告之，於班級課表排定之時間上課，無需辦理選課手續；重補修者須以人工選課辦理。

註：二技之「英文」不採分級教學，故選課方式與其他必修課程相同。

Q12：我只能選本系的課程嗎？

A12：原則上可選修他系的專業課程(含必/選修)，做為本系的選修學分，但各系可能有選修他系學分上限之規定(共同科目不得做為選修學分)。

Q13：不同學制可否互相跨選？

A13：原則上只有二技3、4年級與四技3、4年級可以互相跨選專業科目，其餘各系若另有規定，依各系規定辦理。

Q14：網路選課後，還須再辦理什麼手續嗎？

A14：(一)選修他系課程做為輔系/雙主修學分時，須另行向註冊組提出申請。

(二)選修他系專業課程時，請洽詢各系辦對他系選課者是否有條件限制，並應依各系規定辦理。

Q15：在校生網路選課後，還需再繳交什麼費用嗎？

A15：在校生不需再繳費，但若所修的課程需使用電腦教室，則須再到出納組繳交電腦實習費，且不論該學期修多少門使用電腦教室之課程，

只需交一次費用(取較高者)；若註冊繳費單中已包含電腦實習費則無需再繳費，惟非創媒學院學生選修創媒學院使用電腦教室之課程時

需補交差額。

Q16：延修生網路選課後，還需再繳交什麼費用嗎？

A16：延修生若所修學分大於9學分(不含)，則須至出納組繳交學雜費，否則則繳交學分節數費(以上課節數計算)，若所修的課程需使用電腦教室，則須再交電腦實習費。

Q17：延修生什麼時候繳費？

A17：依行事曆所訂日期辦理，課務組將列印延修生繳費單交出納組處理。

Q18：延修生一定要選課嗎？

A18：是，每學期至少須選修一門課程(0學分之課程亦可)。

Q19：研究生論文未通過者，延長修業期間一定要選課嗎？

A19：是，每學期皆須選修論文課程(學分節數費以 3 節課計算)。

Q20：我可以在正常學期中選修外校課程嗎？

A20：本校學生選讀他校開設之課程，以選讀本校未開設之科目為原則。

Q21：我可以暑修外校課程嗎？

A21：仍以選讀本校暑修未開設之科目為原則，惟選修本校策略聯盟學校(大華、明新、嶺東)之暑修課程，得不受此限制。

#### 教學發展中心 Q&A

Q1：學生學習輔導講座如何報名？

A1：線上報名或自由入場

Q2：學生學習輔導講座有無黃卡與通識護照加分？

A2：有；學生需要至線上填寫心得，才可認列分數

Q3：如何申請課輔小老師？

A3：每學期期中考後發出申請通知到系辦依照規定申請

Q4：TA 是幾年級可以擔任？

A4：依據教學助理實施辦法，教學助理應是大三以上學生擔任

Q5：學習作伙來進步要如何申請？

A5：(一)申請對象：本校日間部學生。

(二)申請方式：

1. 由成績高之 3~5 位學生組成，帶領 5~6 位成績之”中低”同學參加，共同訂定增強課業及可量化提升學業總平均之學習目標。(學業平均成績高為 80 分以上、成績中為 80~70 分、成績低為 70 分以下)
2. 欲申請本要點計畫之學生需填寫「學習作伙來進步申請書」，每位同學該學期至多可加入 1 個小組為限。

Q6：EP 達人競賽要如何申請報名？

A6：申請方式：經導師透過各班電子歷程總覽(e-Portfolio)後推薦至少 1 名學生報名。(推薦學生需填寫申請表)

Q7：請問學校為什麼之後卻沒有教育學程了呢？能否再辦為學生增加福利及就業機會呢？

A7：按照教育部師資培育法第 5 條規定，大學設立師資培育中心，應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其設立條件與程序、師資、設施、招生、課程、修業年限及停辦等相關事項之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本校在 95 年以前經教育部同意設有師資培育中心，後來因為全國中小學師資過剩，流浪教師過多，遂停辦師資培育中心(但為顧及 95 年以前所修過的同學其權力義務與未來加簽認證業務，師資培育中心後續只保留協助業務辦理，已無此單位存在)。附近學校包括嘉藥、長榮、高應大、屏科大等，甚至一般的教育大學例如彰師大、高師大、台北教育大學等，許多學校都停辦師培中心。